

安砂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永安市安砂镇党政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安砂镇党政办公室（永安市安砂镇龙江路 61 号），联系电话：

0598-3560010 ， 邮 编 ： 366021， 电 子 邮 箱 ：
asz3560010@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安砂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本着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在上级部门的领导下，成立工作专班，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和公开方式，有序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服务政府、责任政府和廉洁政府提供了坚强保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0年度我镇共制作信息54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44条，占比81.48%；依申请公开信息数5条，占比9.26%；不予公开信息数5条，占比9.26%。公开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0条，占比22.72%；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0条，占比0%；规划计划类信息3条，占比6.81%；行政许可类信息0条，占比0%；为民办实事类信息3条，占比6.81%；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2条，占比4.55%，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5条，占比11.36%；科教文体卫生类2条，占比4.55%；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5条，占比11.36%；其他14条，占比31.81%。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768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0年度我镇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历年也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我镇成立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协调镇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审定相关制度，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制定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和工作计划，组织协调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统一接受、归口答复公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对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具体业务由镇党政办负责组织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负责对各部门送交的政府信息属性予以审核，对免于公开的理由予以审定。认真贯彻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制度。根据保密工作责任制所明确的“业务谁主管，保密谁负责”和“未经审核的信息不准上网”的原则，在形成政府信息的过程中，各部门严格界定政府信息的密与非密、区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和免于公开政府信息；分管领导负责公开信息的审定和把关工作。在政府信息界定过程中，对难以区分的报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市保密部门确定。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我镇按要求理顺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整合新媒体资源，加大公开渠道建设力度，完善安砂镇党政办信息公开查阅场所、政务公开栏等，及时向今日永安网、学习强国、永安要讯等报送有

关信息。同时，全面完成图书馆、档案馆公开目录和纸质文件报送工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

1、认真落实《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办法（试行）》和《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制度规定，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举报箱，张贴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镇纪委定期对窗口服务质量进行抽查，对不合格情况进行整改。

2、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与镇绩效考核和公务员、事业单位考核结合进行。对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不及时更新公开政府信息内容、指南和目录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整改建议落实不到位和对需公开的政府信息在变更、撤销或终止时，不及时公开的予以考核等次不合格处理。

（六）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着力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一是我镇始终坚持将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要求，根据公开目录和公开指南的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政府班子会讨论决定的事项、制定的政策、制定出台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除依法需要保密的以外都及时公开，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脱密后公开、依申请公开、删减后公开、不予公开等公开属性，随公文一并报镇长审签；脱密后公开、依申请公开、删减后公开

和不予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规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公开。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制度建设，履行“第一解读人”职责。严格落实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要求，履行镇长为“第一解读人”职责，明确镇组织委员分管政务公开工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党政办，配有兼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1名。年内未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及重大舆情事件，严格执行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最迟不超过5小时发布权威信息，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的时限要求，全年未发生信息发布事故。三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我镇就社会、群众关切的惠民惠农政策、与民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进行整理并公开，公开了包括《关于印发《安砂镇2020年农村旧村复垦房屋和地面物拆除补偿方案》的通知》《关于做好2020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安砂镇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最大程度回应群众社会关切问题。

2、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不断提高我镇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做好自检自查，配合上级做好网站安全保障机制，按期进行栏目更新，做好信息审核工作，确保信息发布规范的同时加强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升级，开设便民窗口，各所站派专人入驻，完善我镇政务服务硬件设施。公布镇“一次办”事项清单，从事项标准化、审批规范化、材料精简化入手，让群众和企业必

须到现场办理的事项力争“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大力推进网上政务，按照网上办事规律，优化整合业务流程，推动线下线上融合，统筹服务资源，统一服务标准，理顺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调，确保线下线上事项同源管理和申请材料。

同时，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举报箱，张贴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镇纪委定期对窗口服务质量进行抽查，对不合格情况进行整改。

3、着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根据《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我镇重点从两方面推进“两化”建设工作：一方面推进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结本单位政务公开目录为“农村工作、扶贫工作”、“其他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两个重点子栏目，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完善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健全审查制度和规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由分管领导负责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机、公开方式的研判和把关，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等问题，确保信息准确度和权威性。对信息发布失当、造成不良影响的及时进行整改，持续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另一方面成立政府信息“两化”工作专班，上级部门专门组织培训会。根据上级要求，完成26个重点领域公开目录，结合我镇实际其中涉及的21个重点领域公开目录已公开。我镇认真组织所站负责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按照转变政府职能和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规定，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规则要求固化到现有业务管理系统中，做到政务公开操作与政府日常工作运行紧密结合、同步运转。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除惩戒公示、强制性信息披露外，对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公开时均采取去标识化处理。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开展保密审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1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151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 量
行政处罚	0	5	0
行政强制	0	5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		0	0	0	0	0	0	

	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镇的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和群众的要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为：一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提高，对于新形势下群众对信息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还不能满足；二是群众对我们政务公开平台关注度还不够，影响面还不广；三是部分所站公开内容的审查不足，有部分文件直至公开前才发现有表述不规范和错字问题。

(二) 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以上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

1. 完善我镇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切不可出现表述不规范、错字漏字、表述重复问题，提高公开质量。

2. 提高公开质量，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和全面性，丰富公开内容，完善各部门沟通渠道，提高公开标准的一致性。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3. 加大公开宣传，利用网站、媒体等进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在方便服务对象的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